

关于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办事处往来款 清理事项公示

我街道拟对账龄 3 年及以上长期挂账的往来款进行清理消化工作，加强往来款清退，现将事项予以公示，公告期为 2024 年 5 月 22 日至 2024 年 5 月 29 日。

我街道市政管理中心与深圳市添利鑫实业有限公司（下称“添利鑫公司”）签订了横岗文体广场高杆灯应急维修工程施工合同，添利鑫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缴纳项目保修金 4605.73 元（大写人民币：肆仟陆佰零伍元柒角叁分），现项目保修期已届满，请于公示发布之日起 7 日内携带相关账务往来以及清收证据来我街道办理退项目保修金工作。如未能在期限内联系我街道，视为对公示内容无异议，我街道将按相关规定对往来款长期挂账事项进行账务核销处理。逾期我街道对相关债权人已清理应付事项不负相关之责任。

特此公示。



（联系人：刘工； 联系电话：0755-28869393）